

docriver 文川网  
古籍书城  
入驻商家  
获取更多电子书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

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三九六號

據

清·顧名等修，吳德旋纂  
清道光二十年刊本

影印

江蘇省

# 重刊續纂宜荊縣志(一)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80011

1A

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三九六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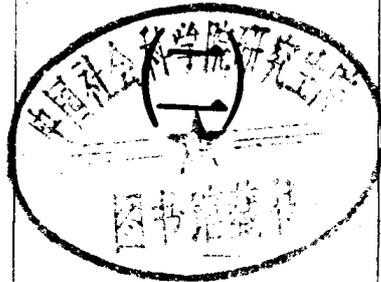
據

清·顧名等修，吳德旋纂  
清道光二十年刊本

影印

江蘇省

# 重刊續纂宜荊縣志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10097920\*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三月臺一版

# 重刊續纂宜荆縣志

共二冊

發行人：黃 成 助

台北郵政信箱二二六〇五號

出版者：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台北郵政信箱二二六〇五號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6巷9號3F

電話：三九一六四一六（五線）

印刷者：上林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理街145號

新聞局出版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一四三號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序

余莅陽羨之匝月卽聞鄉進士吳君仲倫名博學能文稱著作手方擬造廬而訪焉會地方設局續纂宜荆兩縣志邑人士推吳君總其事遂得相見於局中挹其言藹如有古儒者風明年夏四月書成錄底藁示余公餘披閱見其與前志同者什九與前志異者什一涵今茹古櫛括無遺詢足徵人物之華山川之秀俾採風問俗者一覽而可得其概其有功於記載也非淺矣今

國家文治日隆遐陬僻壤所在多績學之士矧陽羨素號名區昔蘇長公欲買田歸老土肥美物豐饒漚以東汎西

汎之流據以丁山蜀山之雄毓秀鍾靈人才輩出若吳君者非其選與余旣喜續志之可傳後世而嘉吳君之博學能文其名與邑乘同光也於是乎書

道光二十年歲次庚子五月朔日河內李玫

序

宜荆兩邑古義興郡也郡廢而爲宜興縣

國朝雍正四年析宜興地設荆溪縣嘉慶二年吾楚陶山唐公令荆溪乃與宜興令羅源阮公昉巖議修兩邑志而以未分邑前爲宜興縣舊志未幾唐公調任去繼其事者爲滇南段君可石阮君則始終成之者也余以道光己亥歲捧檄權荆溪令履任後索其志觀之記載詳明已無遺議閱今又四十餘年山川如故人物蔚興有不必續志者有不可不續志者而宜荆兩邑或應合而續之或應分而續之斯亦未能以緩置也會有郡志之修檄各邑皆以志

送於是與權宜令合州羅君玉亭萃兩邑之賢士大夫謀之萬荔門太守毅然任其事聘邑宿儒吳君仲倫秉筆甫成議而羅君謝宜事去河內李君玉輝以部選來受代太守亦旋守黃州其哲兄香草封君繼之每一志成余與李君必互相商訂閱半年而書成其義例已具吳君自爲序中夫志猶史也史所以爲世鑑而志之所載則

朝廷之大經大法地方之大利大害以及風俗所尙文獻所畱其有裨於吏治民生人心世道者良非淺鮮昔朱子至官先索其地之志觀之因以施之政事然則邑志卽所以爲一邑之鑑苟任其久而不續志焉後之人其何所考

鏡與惟是余庸陋無似承乏荆邑日夜兢兢思有以揚  
皇風於旣暢宣

大化以同流而稽厥名宦志中諸賢其所設施余蓋尙無  
能爲役焉是則重滋愧也矣

道光二十年歲次庚子夏五月升用同知直隸州權知荆  
溪縣事監利龔潤森撰并書

--	--	--	--

[Faint, illegible text columns]

宸翰

御製磬山崇恩寺碑文

江南磬山禪院爲明僧天隱卓錫傳衣之地其嗣玉林潛修密證克振宗風我

世祖章皇帝開天濟世道貫三才睿智旁通性宗朗徹維時玉林首被

召對錫以紫衣隆之師號蓋由其梵行精嚴靈機妙運故能闡揚慧義上契

天衷而磬山之薪傳因之日盛允爲佛會之勝因靈區之盛事山有舊刹頽圯已久命官營葺閱歲告成頃者任事

之臣以賜額勒碑來請朕謂佛者覺也將以覺悟羣生也  
顧自古帝王之覺世修一己以治萬民心爲實心政爲實  
政大經大法千古昭垂至於佛氏闡清靜虛寂之教開明  
心見性之宗本體空明覺圓通達揆諸儒者寂然不動感  
而遂通之旨亦無異同而磬山一宗實能不墮旁門直指  
正路以大慈力拔諸苦海以大光明照破迷途推其覺世  
之苦心亦惟願無量愚蒙靈明日啟屏惡緣成善果同登  
仁壽共樂隆平非妖言惑眾無稽之邪教可比則是佛氏  
之濟物膺民亦不可云不無小補昔人謂其教足以陰翊  
王化有確見焉朕景念遺徽聿新寶刹禪宗丕振初地增

光爰錫寺名曰崇恩勒辭於石永鎮茲山

雍正五年正月初八日

崇恩寺碑文

崇恩寺在江南荆溪之磬山故明天隱修禪師演法道場也禪師與密雲悟同得法於龍池幻存傳具正知正見以本分事接人不墮語言窠臼其所著述單提直指洞本通微得從上之正傳於禪宗實有裨益漢月藏悖負本師恣其狂臆用知解心設穿鑿法一時毒霧紛迷教外別傳之旨幾晦密雲悟憫其誑世惑人大聲疾呼一闢再闢而禪師同心應和復爲釋疑普說以斥其謬當時之人眼目不

具莫辨金鑰然雖一時未能遽掃霧霾而辨異闢邪之卓見護持正印之苦心洵可稱盲俗之金鑑法門之大匠也  
禪師一傳爲玉林琇國師再傳爲茆溪森禪師並蒙

皇祖世祖章皇帝恩遇顧問提唱宗乘不墜家風向非禪師眼目淨正法乳純真後代兒孫能若是傑出乎朕聞彼閱琇森父子語錄益知其淵源所自有不可誣者寺在盤山去縣五十餘里舊制湫隘不足容參學徒眾爰命曠舊易新增葺殿宇經始於雍正十一年越明年二月告成有司請勒碑以紀緣起朕念義興山水靈秀古德高人時所棲託自龍池導源天童磬山皆生其地相繼建大法幢雲

大法雷以開示正法眼藏甚勤且力斯寺之建豈無紹祖  
燈續佛慧擔荷大事無忝前修者勃興其閒乎若徒以增  
輝梵刹崇飾講堂爲山門標榜不肯眞參實悟則辜負朕  
恩與魔外所見無異是昔者乃祖磬山之所深訶也念之  
哉

雍正十三年三月十九日

皇天裕德乃仁壽元年

卷之三

三

宸翰

御題徐溥疏請視朝

聽政必日勤晏朝漸疏嬾君心首懈弛羣工益怠緩燒煉  
信邪言妄想招荒誕溥性有含容封章論侃侃惜才畧微  
瑕輔導竭誠款閣臣協恭寅郅治前猷續

人君一日萬幾必有自強不息之精神而後百爾靖恭  
庶官無曠若君心先自懈弛則股肱惰而萬事皆隳矣  
明孝宗卽位之初講學修德求治頗殷八年後視朝漸  
晏中官李廣以燒煉齋醮寵閣臣徐溥上疏言自洪武  
至天順時常面召儒臣諮訪政事今朝參之外不得一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望天顏章奏批答不以時斷決有妨政體正士疏遠邪  
說得乘閒而入宋徽宗之信郭京唐憲宗之信柳泌可  
爲深戒帝感其言御文華殿召見溥等溥性凝重有度  
在內閣十二年從容輔導人有過輒爲掩覆曰生才實  
難不忍以微瑕棄也與同列劉健李東陽謝遷協心輔  
之事有不可輒共爭之孝宗多納其言天下陰受其福

嘉慶二十二年

重刊續纂宜荆縣志

卷首

宸翰

目錄

卷一之一

宜興荆溪營建合志

城垣 公署 倉儲 祠廟 郵所

卷一之二

宜興營建志

公署 倉儲 祠廟 橋梁 郵所

卷一之三

荆溪營建志

公署 倉儲 祠廟 橋梁 郵所

卷二之一

宜興田賦志

戶口 科則

卷二之二

荆溪田賦志

戶口 科則

卷二之三

宜興荆溪田賦合志

蠲賑

卷三之一

宜興荆溪學校合志

四祠 學額 書院

卷三之二

宜興學校志

學田 學署

卷三之三

荆溪學校志

學田 學署

卷四之一

宜興職官志

縣令 僚屬 學秩

卷四之二

荆溪職官志

縣令 僚屬 學秩

卷四之三

宜興荆溪職官合志

武秩

卷五之一

宜興名宦志

卷五之二

荆溪名宦志

卷五之三

宜興荆溪名宦合志

武秩

卷六之一

宜興選舉志

特恩 進士 舉人 諸貢 武舉 封贈

例仕 耆壽附 恩敘

卷六之二

荆溪選舉志

特恩 進士 舉人 諸貢 武舉 封贈

例仕 耆壽附 恩敘

卷七之一

宜興人物志

治績 儒林 孝友 文苑 行誼 隱逸

藝術

卷七之二

宜興人物志

列女附耆壽

卷七之三

荆溪人物志

治績 儒林 孝友 文苑 行誼 隱逸

藝術

卷七之四

荆溪人物志

列女附耆壽

卷七之五

宜興荆溪人物合志

僑寓

卷八之一

宜興荆溪古蹟合志

碑刻

卷八之二

宜興古蹟志

邱墓

卷八之三

荆溪古蹟志

邱墓

卷九之一

宜興荆溪藝文合志

載籍

卷九之二

宜興荆溪藝文合志

辭翰

卷十之一

宜興雜誌

寺觀

卷十之二

荆溪雜志

寺觀

卷十之三

宜興荆溪雜志

祥異

卷十之四

宜興荆溪雜志

軼聞

續纂宜興荆溪縣志十卷成爲之序曰宜興之與荆溪分

境而治始於雍正四年而增纂宜興荆溪縣志之成在嘉慶二年其義例載之已詳今之續纂義與前志合者不啻十之九異者不及十之一乃其同異之故可得而言也前增纂宜興荆溪縣志其目之大者凡十曰疆域曰營建曰田賦曰學校曰職官曰選舉曰人物曰古蹟曰藝文曰雜志前志疆域志其條目二曰區圖曰山川今猶古也無可續續自營建始前志營建志其條目七曰城垣兩邑所共也有新修者續而合之曰公署有徙置者有重建者分志之從其合者而合之不可析也從其分者而分之不可混也曰倉庫庫無可續易爲倉儲而續志焉有合者有分者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曰壇廟壇無可續易爲祠廟而續志焉有合者有分者合者不可析也分者不可混也故無嫌於有重出也曰橋梁創建及重建者續志焉曰卹所創建及重建者續志焉曰鋪舍今無可續前志田賦志其條目七日戶口曰科則曰解支曰漕運曰雜稅曰積儲曰蠲賑今之所續惟戶口科則蠲賑而已餘無可續積儲非無續也然營建志中之倉儲已賅之矣前志學校志其條目七日學宮曰四祠曰禮樂器曰學額曰學田曰學署曰書院今所續者四祠學額學田學署書院四祠有增祀者有補祀者然是兩邑之所共也學額雖分而仍合以其爲一大縣之額也書院自城

西移建城內並續而爲合志焉學田學署其分焉者也分志之前志職官志其條目五曰縣令曰僚屬曰學秩兩邑皆有之則分志之曰武秩兩邑之所共也合志之合者不可析也分者不可混也曰名宦名宦不宜隸職官今故別爲目之大者曰名宦志考其人而續焉前志選舉志其條目八曰徵辟曰

特恩曰進士曰舉人曰諸貢曰武舉曰

封贈曰例仕今增目一曰

恩敘而自

特恩以下惟武舉無續餘悉類次而續焉前志人物志其